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函件

关于开展院校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学科教学论教学科研 的师资队伍状况调研工作的通知

教育发便字 202210 号

各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院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印发的“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文件精神，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拟通过改革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培养模式和提高其培养能力两个方面开展有关工作。为做好相关工作，秘书处决定组织开展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院校专门从事学科教学论教学科研师资队伍状况调研。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1. 调研目的：基本摸清各培养院校专业从事学科教学论教学科研工作的教师状况。

2. 调研内容：专业从事中学各学科教学论教学研究的专任教师的人数；学科教学论教师的具体学科分布；学科教学论教师的职称结构（教授、副教授、讲师人数）；学科教学论教师的年龄结构（按年龄段）；学科教学论教师的学历结构（博士、硕士学位和在读博士、硕士人数）。（调研表详见附件）

请院校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前，通过秘书处电子邮箱上报调研表（地址：edm@bnu.edu.cn）。

感谢各院校对秘书处工作的大力支持！

附件：院校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学科教学论教学科研师资队伍状况调研表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

2022 年 4 月 21 日

秘书处

1100000138338